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8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南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5,116,497.02	1,044,585,771.91	-3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908,822.42	97,168,471.82	-2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373,831.17	80,245,931.00	-3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486,907.18	-142,981,571.86	13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6	-3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6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3.69%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22,095,043.33	8,101,073,542.36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59,384,955.17	2,981,384,142.84	2.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63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45,208.95	
债务重组损益	1,487,735.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27,164.2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6,11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693.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7,491.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09,537.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88,506.97	
合计	23,534,991.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0%	288,349,956	0		
金润(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8%	161,784,000	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9%	100,476,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1%	7,481,880	0		
吴南平	境内自然人	0.51%	3,763,000	2,822,2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3,392,455	0		
颜飞龙	境内自然人	0.43%	3,182,26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2,943,474	0		
陈夏鑫	境内自然人	0.32%	2,340,000	1,755,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430,20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288,349,956	人民币普通股	288,349,956
金润(香港)有限公司	161,7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784,00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4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76,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481,880	人民币普通股	7,481,8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92,455	人民币普通股	3,392,455
颜飞龙	3,182,260	人民币普通股	3,182,26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43,474	人民币普通股	2,943,4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0,204	人民币普通股	1,430,2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2,079	人民币普通股	1,332,079
重庆诺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鼎德煦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1,286,120	人民币普通股	1,286,1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陈夏鑫先生与公司股东金润(香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谢水琴女士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金润(香港)有限公司、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吴南平、颜飞龙	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1年01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金润(香港)有限公司、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吴南平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年01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5.98%	至	1.77%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6,000	至	22,000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617.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8-019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南平先生召集,经董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8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依据,以自有资金1323.97万元受让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7.6%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8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8-020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慧芬女士召集,经监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审核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8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8-021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拟以自有资金受让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联合工程")7.6%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由于业务整合需要,拟以西子联合工程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依据,经协商以自有资金1323.97万元受让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子联合工程7.6%的股权,同时西子联合工程管理层刘慧明、何世民合计受让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子联合工程4%的股权,受让前后西子联合工程的股权结构如下:

受让前			受让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杭锅股份	9,321.8	73.40%	杭锅股份	10287	81%
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73.2	11.60%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5	15%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5	15.00%	刘慧明	381	3%
合计	12,700	100.00%	何世民	127	1%
			合计	12,700	10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堡镇九华路2号

法定代表人:何世民

注册资本:壹仟壹佰捌拾叁万柒仟伍佰元

经营范围: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节能设备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锅股份	9,321.8	73.40%
2	杭州悦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73.2	11.60%
3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5	15.00%
合计		12,700	100.00%

注册资本:127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林建根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丁桥东路880号1-7楼410室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凭资质证书经营);服务:电力工程、废水、废气和固定废弃物处理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经营货物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西子联合工程总资产48,318.61万元,净资产15,474.95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8,652.14万元,净利润-2,307.18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西子联合工程总资产53,778.84万元,净资产17,420.62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879.41万元,净利润2166.37万元(经审计)。

四、本次股权受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股权受让出于业务整合需要,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9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卫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烨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8,986,536.11	335,088,073.13	2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212,077.34	29,197,524.55	1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07,811.38	26,866,618.04	-2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788,818.37	39,580,058.41	-4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7	0.0358	13.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7	0.0358	1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0.98%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26,631,523.03	3,847,939,889.25	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45,270,255.98	3,115,899,537.23	0.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751.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38,483.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44,412.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35.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53,161.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51.72	
合计	12,204,265.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億威投資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84%	259,584,000	0		
朱祥	境内自然人	10.37%	84,553,846	0	冻结	65,809,900
陈卫东	境内自然人	2.25%	18,327,348	13,745,511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9%	15,366,429	0		
陆军	境内自然人	1.55%	12,611,040	9,458,28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12,293,143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9,168,915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8,366,8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1%	7,418,711	0		
邵国柱	境内自然人	0.88%	7,154,784	5,366,088		
徐永华	境内自然人	0.78%	6,323,789	4,742,84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億威投資有限公司	259,5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584,000
朱祥	84,553,846	人民币普通股	84,553,846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366,429	人民币普通股	15,366,429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2,293,143	人民币普通股	12,293,14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68,915	人民币普通股	9,168,9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6,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18,711	人民币普通股	7,418,711
信达澳银基金-招商银行-信达澳银基金-定增优选2号资产管理计划	6,146,572	人民币普通股	6,146,572
信达澳银基金-招商银行-信达澳银基金-定增优选3号资产管理计划	6,146,572	人民币普通股	6,146,572
应红群	5,608,085	人民币普通股	5,608,0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预付款项金额较年初增加73,173,260.05元,增长63.75%,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生产新建厂房、购置设备而预付款项。

(2)应收利息金额较年初增加9,991,111.31元,增长234.38%,主要系公司部分资金做结构性理财所致。

(3)在建工程金额较年初增加43,959,222.75元,增长108.65%,主要系公司发展需要建造房产及购买设备等,目前尚未能交付使用所致。

(4)应付票据金额较年初增加48,449,005.11元,增长32.56%,主要为公司因业务增长支付供应商货款而开出应付票据。

(5)预收款项金额较年初减少3,905,094.39元,下降56.11%,主要为公司因业务发展把新客户纳入应收账款信用管理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金额较年初减少3,512,738.33元,下降30.60%,主要为公司对2017年度计提的绩效奖金全部发放给职工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财务费用2018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7,846,739.67元,涨幅854.89%,主要人民币对美元升值产生汇兑损失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2018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957,481.28元,涨幅128.01%,主要为公司业务发展增加存货及应收账款所致。

(3)其他收益2018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4,326,483.50元,涨幅845.05%,主要为公司收到政府补贴的基础设施补偿款所致。

(4)营业外支出2018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下降545,710.57元,降幅96.81%,主要为公司去年同期支付用户违约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1,879,1240.04元,降幅47.48%,主要为公司发展需要购买材料及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净流出增加10,880,986.29元,涨幅7.98%,主要系公司因发展需要建造厂房及购置设备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6,349.43元,涨幅91.74%,主要为公司向银行短期借款还款及支付利息所致。

(4)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去年同期下降6,598,761.98元,降幅508.10%,主要系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引起的汇兑损失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一般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15年08月23日	三年	按承诺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45.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136.92	至	12,781.33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814.7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市场需求和盈利能力持续提高。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8-001
2018年01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2018-002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卫东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8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一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一季度报告》

公司《2018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18年一季度度报告及摘要详见4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正文同时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宝鸡宝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凤翔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中优先分红的议案》

凤翔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翔海源")系公司与宝鸡宝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源投资")合作设立的公司,其中公司持股75%,宝源投资持股25%。为了鼓励宝鸡宝源在凤翔海源的经营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现公司拟与宝鸡宝源就凤翔海源的经营及分红事项达成如下约定:

1、宝源投资负责协调凤翔海源用电、水、汽稳定供应,保证:(1)凤翔海源用电价格不高于大用户直供价格;(2)凤翔海源36条化成箔生产线开机率90%的电量;(3)凤翔海源年度内的停电经济损失能够按照《供用电技术协议》的约定及时得到赔付(以下统称"前置条件")。若宝源投资未能确保上述前置条件全部满足,则公司与宝源投资按照各自在凤翔海源中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

2、在上述约定的前置条件全部满足的情况下,宝源投资按照下列规则参与凤翔海源2017年度和2018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净利润的分配(2018年度之后的利润分配仍按照公司法的规定执行),并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5个月内核算、进行利润分配:

(1)如凤翔海源当年度未实现盈利,则宝源投资该年度不参与分配利润;

(2)如凤翔海源当年度实现盈利但可分配利润不超过300万元,则凤翔海源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全部分配给宝源投资;

(3)如凤翔海源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超过300万元,按照以下规则进行利润分配:①如按照凤翔海源全体股东实缴出资比例计算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中分配给宝源投资的应分利润不超过300万元的,则优先分配给宝源投资300万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由公司其他股东享有;②如按照凤翔海源全体股东实缴出资比例计算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中分配宝源投资的应分利润超过300万元,则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8-018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魏学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勤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华楠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00,634,802.13	1,118,867,123.26	1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428,154.72	22,958,376.85	12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313,274.96	17,523,499.19	19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887,110.34	54,593,932.04	26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2	0.0281	128.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2	0.0281	128.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0.77%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83,365,311.86	9,118,198,927.56	-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02,584,480.62	3,251,314,156.23	1.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490.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6,610.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092.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128.07	
合计	1,114,879.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野县财政局	国家	27.30%	222,960,192	0	质押	110,500,000
#姚明	境内自然人	1.87%	15,273,749	0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13,995,800	0		
建信基金-浦发银行-建信基金新野纺织定向增发2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3,465,049	0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1,269,440	0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0,925,074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7,974,581	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西京3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7,250,007	0		
建信基金-浦发银行-建信基金新野纺织定向增发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7,232,696	0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工商银行-北信瑞丰资产丰睿6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7,232,52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野县财政局	222,960,192	人民币普通股	222,960,192
#姚明	15,273,749	人民币普通股	15,273,749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3,9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95,800
建信基金-浦发银行-建信基金新野纺织定向增发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465,049	人民币普通股	13,465,049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11,269,440	人民币普通股	11,269,440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925,074	人民币普通股	10,925,07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974,581	人民币普通股	7,974,581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西京3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7,250,007	人民币普通股	7,250,007
建信基金-浦发银行-建信基金新野纺织定向增发1号资产管理计划	7,232,696	人民币普通股	7,232,696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工商银行-北信瑞丰资产丰睿6号资产管理计划	7,232,525	人民币普通股	7,232,5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姚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595640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678109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